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关联董事常康忠、黄文军、陆莹、卢中华、吴俊按程序回避，独立董事丁宝山、张增华、邓钊及职工董事尹爱勇投票表决，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和分析，一致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符合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经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额度及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实际发生金额（1-2月）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300.00	0.30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	8.87
	小计	310.00	9.1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70.00	—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77.43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00	18.44
	小计	1,440.00	195.8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苏林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80.00	—
	小计	380.00	—
承租资产及其他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6.00	—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80.00	29.24
	小计	646.00	29.24
合计		2,776.00	234.27

1、2026 年 1-2 月，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已发生 234.27 万元（未经审计），目前各项业务正常开展中。

2、以上关联人含关联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公司关联人众多，公司将预计与单一法人主体发生交易金额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的，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及预计交易金额，其他法人主体以“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口径合并列示上述信息。

3、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中，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使用，即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范围内企业的额度可以在国机集团范围内成员企业之间调剂使用。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原预计金额	2026年实际发生金额（1-2月）	2026年拟增加金额
销售商品	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0.00	0.00	8,000.00
	合计	0.00	0.00	8,000.00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经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拖”）友好协商，拟与关联方中国一拖控股上市公司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拖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长兴”）在农业机械业务方面开展合作。洛阳长兴作为中国一拖旗下专注于农业机械销售的核心企业，拥有完善的国内经销网络、成熟的客户资源体系以及专业的售后服务能力。借助对方成熟优质的农业机械业务平台，能够有效助力公司农业机械产品销售，提升公司农业机械产品的市场覆盖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6号

经营范围：农业机械及配件、汽车（不含小轿车）、柴油机、工程机械及配

件、钢锭、体育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的销售；酒、饮料及茶叶的销售（凭有效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机动车修理（凭有效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许可证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经营情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41,762.19 万元，负债总额 167,963.12 万元，净资产-26,200.93 万元，营业收入 826,282.73 万元，净利润 240.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8.48%。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洛阳长兴是中国一拖控股上市公司一拖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相关条款。

因此，公司与洛阳长兴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洛阳长兴是中国一拖控股上市公司一拖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信誉情况良好，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极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预计与洛阳长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的销售商品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交易是建立在符合市场原则基础上的，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有助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

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预算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